

# 唐河县城市管理局文件

唐城管〔2023〕153号

签发人：党同振

办理结果：A

## 对县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3号建议的答复

王晓等19名代表：

您们提出的关于“强化精细化管理，提升城市生活品质”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今年以来，城市管理工作坚持以城市精细化管理统揽工作全局，围绕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深化“1030”专项攻坚行动，推行“马路办公”和“网格化管理”以及“徒步执法”，加大执法管理力度，强化队伍建设，努力推动城市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结合各位代表的意见建议，立足部门职责，我局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结合城市管理相关工作，集中时间，扎实开展全县市容环境综合整治百日攻坚行动，优化市容环境长效管理机制，切实维护城市秩序、扮靓城市环境、塑造城市形象，进一步

以改善市容环境，提高城市品位。一是组织开展治理占道经营集中整治行动，各分包中队副大队长深入各中队高频次组织实施，对各街道属地重点部位的银化路、人民路、通达路、福州路等路段为切入点，大力整治，形成声势，由点带面，全面开展城区 23 条道路治理工作。不断总结经验教训，定人定路段，合理疏导市容“乱点、堵点”并建立长效机制保持。各辖区中队在巡查执法同时加强对不文明养犬及流浪狗影响市容环境卫生行为的查处力度。二是根据全县创文工作的全面开展，为打造良好城区市容秩序，本着堵疏结合、规范有序、方便群众的原则，结合城区现存临时便民市场，进行优化规范，以各辖区为单位，指定专人进行管理。三是按照“主干道严禁，次干道严控”的原则，对摊点设置、桌椅和灯箱摆放、铺设地布、垃圾清理等进行严格规范要求，进一步加强摊点、门店的环境卫生和食品安全监督管理。按照城市管理相关规定，所有早、夜市摊点做到“三统一”（统一开市、闭市时间，统一道牙以上经营，统一自备垃圾收集容器），确保经营场地干净整洁，摊撤地净。四是严厉打击非机动车乱停乱放的行为。常态化通过“交警+城管”模式开展联合执法，严查各位交通违法违规及市容秩序违法违规行为，对城区主次干道、广场游园周边、商超和校园周边规范机动车和非机动车乱停乱放行为。重点采取以警告、拖车、扣车、罚款、曝光等措施，严管重罚的交通整治行动。五是加大宣传引导力度，引导商户严格落实门前“五包”，同时与各职能部门联动，及时制止乱倒乱堆现象，提高环境卫生质量。近年来，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环卫设施建设，不断加大投入力度，随着创建工作不断深入，经县政府同意，2023 年我单位购置垃圾转运车辆 2 台，同时加大生活垃圾中转站

升级改造力度，进一步方便广大群众。

感谢您们对我县城市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2023年7月14日

联系单位及电话： 唐河县城市管理局 68970099



# 唐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 关于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 征询意见表

建议 编号	3号	提案 编号		满 意 程 度	满意	基本 满意	不满意
承办 单位	唐河县城管局					✓	
意 见	<p>强化精细化管理，提升城市生活品质。</p> <p>代表（委员）签名： 尹光</p>						
备 注	<p>1、承办单位请将本表与给代表、委员的答复一同寄出。</p> <p>2、请代表、委员在“满意程度”的三项中，选择其中一项在下面的空格中打“√”。</p> <p>3、具体意见填在“意见”栏中，内容较多可加附页。</p> <p>4、请代表、委员将本表及时寄回县政府办公室。</p> <p>地址：唐河县行政中心县政府办公室 邮编：473400</p> <p>电话：68978567</p>						